

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

因日常业务发展需要，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鑫三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三力”）与关联方重庆柔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柔显”）签订《设备销售合同》，鑫三力向关联方重庆柔显销售显示触控模组自动化设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1、交易进展概述

由于新冠疫情对国内经济的影响，公司所在行业发展受到了相关波动，重庆柔显原定投资计划有所搁置，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向重庆柔显交付《设备销售合同》项下一台全自动粒子检测机（含税单价：680,000 元），重庆柔显至今尚未支付已交付设备的货款，亦未进行验收，双方多次协商沟通继续执行订单未果，亦未能就解除该合同达成书面协议。

鉴于以上情况，公司判断未来合同继续履行的可能性不大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决定终止与重庆柔显签订的《设备销售合同》。

2、关联关系情况

重庆柔显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李松琴为时任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李松强之妹妹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重庆柔显为公司关联方。

2020 年 8 月 28 日，李松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降至 5%以下，不再为公司持

股 5%以上股东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李松强不再为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的时间已经过 12 个月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李松强已不再视同公司的关联人，故重庆柔显已不再为公司关联方，本次交易终止亦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终止交易将有利于公司降低经营风险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将尽快与交易对方协商签署书面解除协议，已交付的设备货款公司将积极催收，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